华泰柏瑞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华泰柏瑞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定于2026年8月5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场内简称：华泰化工，扩位简称：化工ETF华泰柏瑞，证券代码：561620。本基金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截至2026年8月4日，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均含存托凭证）的资产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96.87%，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6-062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未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东特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51.55%股份，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上交所重组委”）于2026年8月4日召开2026年第14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26年第14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不符合重组条件或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审议结果对公司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25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离任情况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3日收到公司董事刘纯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纯先生因达到退出现职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刘纯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刘纯先生的原定任职期间为2024年11月28日至2027年11月27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纯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规范运作及正常经营管理工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补选董事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且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完成工作交接。辞职后，刘纯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刘纯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刘纯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备查文件

1.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2026-042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债券代码：244386　债券简称：GK隆基02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	68,246.02万元	2,392,143.16万元	是	否

注：外币担保金额根据2026年7月末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 截至2026年7月末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金额	无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	2,428,595.07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4.75%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其他说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规则，公司对年度担保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按月汇总披露。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一）2026年7月新增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乐叶”）、西安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楚雄隆基能源设备销售有限公司、LONGi Solar Technology (U.S.) Inc.、LONGi Solar Poland sp. z o. o.、LONGI (H.K.) TRADING LIMITED、LONGI SOLAR FRANCE SARL、LONGi Solar Technologie GmbH、LONGI SOLAR TECHNOLOGY SPAIN, S.L.U.、LONGi Solar Technology 株式会社的日常经营业务开立银行保函合计62,588.98万元，隆基乐叶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LONGI SOLAR TECHNOLOGY SPAIN, S.L.U. 、LONGI (H.K.) TRADING LIMITED的日常经营业务开立银行保函合计5,657.04万元。具体担保期限以各笔保函约定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2026年为西安隆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2026年为分布式业务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0日、2025年12月2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年度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为苏州精控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在股东会和董事会预计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

截至2026年7月末，公司及其子公司2026年预计担保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的2026年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	已使用担保额度	本年剩余担保额度
公司及其子公司	西安隆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以下	100,000	0	53,238.56	46,761.44
	其他子公司	70%及以上	4,290,000	51,264.07	2,228,297.39	2,061,702.61
		70%以下	1,010,000	16,981.95	110,607.21	899,392.79
公司的子公司	户用分布式业务的终端用户	/	20,000	0	457.43	19,542.57
	和美乡村整村分布式业务的终端用户	/	20,000	0	1,400.48	18,599.52

注：根据谨慎性原则，为分布式业务终端用户提供的担保金额计入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详见附表。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以上担保事项是为了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对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

四、董事会意见

以上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战略。相关担保在公司2026年度担保预计和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7月末，公司及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金额累计为242.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44.75%，其中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为239.21亿元。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表：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91610132333661800X
法人	Longi Solar Poland sp. z o. o.	全资子公司	100%	/
法人	楚雄隆基能源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91532322MA-DLE5EC7Y
法人	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916101380996299836
法人	西安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916101137350836878
法人	LONGI (H.K.) TRADING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100%	/
法人	LONGI SOLAR TECHNOLOGY SPAIN, S.L.U.	全资子公司	100%	/
法人	LONGI SOLAR FRANCE SARL	全资子公司	100%	/
法人	LONGi Solar Technology 株式会社	全资子公司	100%	/
法人	LONGi Solar Technology (U.S.) Inc.	全资子公司	100%	/
法人	LONGI Solar Technologie GmbH	全资子公司	100%	/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	5,266,404.22	3,885,003.91	1,381,400.30	978,700.72	-61,947.54	4,537,261.69	3,094,705.06	1,442,556.63	4,102,759.45	-48,575.99
Longi Solar Poland sp. z o. o.	8,734.07	8,656.66	77.41	3,685.59	-745.95	7,947.67	7,111.25	836.42	18,613.81	198.82
楚雄隆基能源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327.60	2,351.05	-23.45	0.00	-0.69	2,374.55	2,397.32	-22.76	1,221.71	-22.47
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28,747.08	205,956.16	122,790.92	16,397.44	-618.51	352,012.66	229,110.15	122,902.52	182,026.45	30,504.58
西安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172,634.06	12,625.36	160,008.69	0.00	408.06	205,591.19	46,002.88	159,588.31	1,863.21	350.84
LONGI (H.K.) TRADING LIMITED（注）	498,396.45	177,550.06	320,846.39	85,177.20	-2,364.29	473,764.55	150,640.54	323,124.01	230,139.99	-6,064.53
LONGI SOLARTECHNOLOGY SPAIN, S.L.U.	278,301.67	269,298.86	9,002.81	186,948.83	-798.00	222,971.06	212,839.20	10,131.86	642,862.74	7,533.89
LONGI SOLAR FRANCE SARL	26,887.90	25,738.14	1,149.76	800.32	-817.85	28,380.65	26,369.88	2,010.78	55,188.01	279.14
LONGi Solar Technology 株式会社	13,249.14	11,261.33	1,987.81	840.42	330.68	7,087.88	5,377.99	1,709.89	660.23	321.55
LONGi Solar Technology (U.S.) Inc.	372,253.48	399,885.43	-27,631.95	363.99	-1,115.07	387,392.18	414,344.41	-26,952.23	582,094.98	22,291.33
LONGI Solar Technologie GmbH	100,799.33	84,684.60	16,114.73	60,086.25	2,058.04	92,112.33	77,506.15	14,606.18	226,445.86	1,891.25

注：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和LONGI (H.K.) TRADING LIMITED的财务指标为个别报表数据。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生化”）	25,000万元	29,504.64万元	是	否
江苏丰山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农化”）	3,000万元	100万元	是	否
江苏丰山全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全诺”）	2,000万元	2,329.66万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01,334.3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2.7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丰山生化资金需要，近日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署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1.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丰山生化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保字第210600933号），为丰山生化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1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保字第210601033号），为丰山农化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保字第210601133号），为丰山全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丰山全诺提供担保时，丰山全诺的其他股东南通全诺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全诺”）按持股比例34%为前述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5. 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编号：BZ10270126008888），为丰山全诺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形成的债务提供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丰山全诺提供担保时，丰山全诺的其他股东南通全诺按持股比例34%为前述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丰山生化、丰山农化、丰山全诺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同意为丰山生化、丰山农化、丰山全诺分别提供不超过117,500万元、20,900万元、10,900万元的综合融资授信担保及业务合同履约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信用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日常经营货款担保等）等内容，由公司及丰山生化、丰山农化、丰山全诺与相关金融机构或合作方等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丰山生化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91320982MAC1OT879D
法人	丰山农化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91320982782093677X
法人	丰山全诺	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66%股权，南通全诺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34%股权	91320982MAZ7LX882Q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丰山生化	160,539.14	60,923.71	99,615.42	34,396.74	2,169.31	153,307.31	55,927.57	97,379.74	100,628.10	7,824.14
丰山农化	13,732.76	9,588.12	4,144.64	8,770.21	300.74	10,999.25	7,155.35	3,843.90	22,197.44	574.24
丰山全诺	15,869.89	11,847.68	4,022.22	1,666.85	-170.89	13,629.35	9,453.44	4,175.91	2,791.99	-1,083.0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10,000万元

3、担保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保证责任。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二）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保字第210600933号），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15,000万元

3、担保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三）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保字第210601033号），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丰山农化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3,000万元

3、担保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保字第210601133号），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丰山全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1,000万元

3、担保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五）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签订《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书》（编号：BZ10270126008888），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相关方

保证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债务人：江苏丰山全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1,000万元

3、担保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额的部分，本保证人自愿承担保证责任。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自本保证书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丰山生化、丰山农化、丰山全诺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及丰山生化、丰山农化、丰山全诺经营业务的开展，促进其各项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对其经营活动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6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需要。被担保方均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且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担保风险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1,334.30万元，均为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2.73%。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余额为31,934.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9.77%。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也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6-033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3日在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到会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最终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聚焦主业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将持有上海泰坦65%的股权以公开挂牌的形式在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转让。本次交易拟以3,268.21万元作为首次挂牌价格。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转让底价低于评估结果的90%时，需重新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价格区间内办理本次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方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办理过户手续等。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65%股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6-034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6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或“公司”）拟将持有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坦”）65%的股权以公开挂牌的形式在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转让。

●本次交易需履行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程序，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转让的形式进行，目前尚未确认受让方，无法判断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如果经公开挂牌程序确定的受让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聚焦主业发展，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将持有上海泰坦65%的股权以公开挂牌的形式在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转让。本次交易拟以3,268.21万元作为首次挂牌价格。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转让底价低于评估结果的90%时，需重新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价格区间内办理本次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方案、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办理过户手续等。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65%股权的议案》，以7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因本次股权转让采取公开挂牌转让方式征集意向受让方，目前尚不能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根据转让进展披露相关情况。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6年6月17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京路51号8号楼103室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通讯设备、时钟设备、电源设备等的生产及机柜组装，软件的研发、销售和服务，计量检测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通讯器材、通讯设备及零配件、电子产品、电脑及软件销售；经济信息服务（除经纪），通信领域内的“四技”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1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	1,950.00	1,950.00
2	王玉杰	35.00%	1,050.00	1,050.00
合计		100.00%	3,000.00	3,000.00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4月30日（经审计）	2025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74.68	6,821.42
负债总额	902.17	885.57
净资产	4,172.51	5,935.85
应收账款净额	223.90	531.14
或有事项涉及的金额	/	/
科目	2026年1月-4月（经审计）	2025年1月-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5.51	4,057.90
营业利润	-216.43	850.84
净利润	-213.34	81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176.67	1,717.31

（三）标的资产权属状况

上海泰坦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上海泰坦有关资产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标的资产估值情况

公司委托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且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具体如下：

1、评估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上海泰坦于评估基准日2026年04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

评估范围为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申报的并经过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审计的截至2026年04月30日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还包括表外资产，主要涉及其他无形资产专利、商标和软件著作权。

2、评估基准日：2026年04月30日

3、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4、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26年04月30日的市场价值为：5,028.01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伍仟零贰拾捌万零壹佰元整），相对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4,172.51万元，评估增值855.49 万元，增值率20.50%。

（五）公司与上海泰坦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和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上海泰坦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理财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上海泰坦不存在占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应向上海泰坦支付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余额为597.59万元。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海泰坦不存在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拟以3,268.21万元作为首次挂牌价格，最终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以后续实际成交为准。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评估基准日至股权转让交割日的期间）损益归受让方所有，交易双方不得以交易期间企业经营性损益等理由对已达成的交易条件和交易价格进行调整。

五、协议主要内容

因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确定交易对手方及交易价格，尚未签署交易协议，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内容。

六、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转让公司持有的上海泰坦股权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转让与上市公司高层人员变动，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

七、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事项预计2026年完成交割并增厚公司2026年的净利润，具体财务数据以年度审计机构审定为准。交易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支持公司核心技术发展与主业经营。

2、本次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清理不具备竞争力的非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公开挂牌转让股权事宜拟在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交易对手、交易价格等均存在不确定性，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环境、市场条件、监管要求等不可抗力及其他客观因素的影响，存在交易延期或无法完成的风险，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3、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4、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6-025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4日-2026年10月2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7月24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6-026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公司拟与金汇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北京华创新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注册核准名称为准），基金总规模人民币1亿元，其中金汇资本认缴出资5,000万元，华创云信认缴出资5,000万元。

● 本次投资事项是由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汇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

●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投资设立基金公司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尚未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投资基金在运营过程中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一、基金设立概况

为整合公